

苏州万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监管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2 号——创业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南第 2 号——公告格式》等有关规定，苏州万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万祥科技”）编制了 2026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使用专项报告，具体内容如下：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实际募集资金金额、资金到位时间

万祥科技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关于同意苏州万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2805 号）核准和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关于苏州万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人民币普通股股票在创业板上市的通知》（深证上〔2021〕1126 号）同意，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股票 4,001 万股，发行价为每股人民币 12.20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 48,812.20 万元，扣除与发行有关费用人民币 5,377.10 万元（不含增值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43,435.10 万元。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经大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大华验字[2021]000766 号”《验资报告》。公司已对募集资金采取专户存储管理，并与保荐机构、募集资金专户所在银行签订《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使用及结余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一、主承销商汇入募集资金金额	45,419.32
减：支付发行费用及置换使用自有资金支付的发行费用	1,984.22
二、募集资金净额	43,435.10
减：1、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以下简称“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金额	3,709.70
2、上市后累计投入募投项目	36,583.05
3、补充流动资金	3,650.00

加：扣除手续费后的利息收入	745.15
三、2026年6月30日募集资金账户应有余额	237.50
四、2026年6月30日募集资金账户实有余额	237.17

注：截至2026年06月30日，募集资金账户实有余额较应有余额少0.33万元，主要系：存在0.33万元利息在农业银行募集资金专户销户时已转出，上述金额累计形成0.33万元差异。

二、募集资金存放和管理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公司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制定并执行《苏州万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以下简称“《管理制度》”）。根据《管理制度》，2021年12月万祥科技、保荐机构东吴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吴证券”、“保荐机构”）及签约银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明确了各方的权利和义务，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履行状况良好。

（二）募集资金专户储存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万祥科技募集资金专户的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银行	账户信息	账户类型	专户余额
1	招商股份有限公司苏州中新支行	512907087110505	募集资金专户	237.17
2	中国农业银行苏州太湖新城支行	10539101040029114	募集资金专户	已注销
3	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苏州吴中支行	515776907850	募集资金专户	已注销
4	宁波银行苏州分行营业部	75010122001556233	募集资金专户	已注销
总计				237.17

三、本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详见本报告附件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二）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保障募投项目顺利进行，万祥科技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公司于2021年12月6日召开了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及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使用自有资金投入募投项目的议案》，同意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3,709.70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653.78万元(不含增值税)，共计4,363.48万元。对此，保荐机构东吴证券出具了专项审核意见，大华会计师事务所出具了“大华核字[2021]0012531号”《鉴证报告》。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有资金3,709.70万元，已置换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653.78万元。

（三）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公司于2025年12月10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6,000.00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12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对此，保荐机构东吴证券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已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3,650.00万元。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截至2026年6月30日，公司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五）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公司不存在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的情况。

（六）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公司不存在使用超募资金用于在建项目及新项目(包括收购资产等)的情况。

（七）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不存在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八）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公司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的其他情况。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发生的募投项目调整情况如下：

（一）将原募投项目“笔记本电脑外观结构件产业化项目”变更为“动力/储能电池精密结构件及消费电子精密组件项目”

2022 年 4 月 25 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议案》，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已经过公司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将募投项目“笔记本电脑外观结构件产业化项目”变更为“动力/储能电池精密组件及柔性功能零组件产品扩能项目”，原募投项目拟投资总额 20,300.27 万元，其中募集资金投资金额为 10,000 万元，原募投项目未投入募集资金。变更后新募投项目拟投资总额 22,780.27 万元，其中使用募集资金 10,000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表：

项目	变更前	变更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名称	笔记本电脑外观结构件产业化项目	动力/储能电池精密结构件及消费电子精密组件项目
投资总额	20,300.27万元	22,780.27万元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	10,000万元	10,000万元
实施主体	常州微宙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万祥科技
实施地点	常州市金坛区萍湖路111号	苏州市吴中经济开发区淞葭路

针对上述募投项目变更，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二）“新建微型锂离子电池及精密零部件生产项目”投资进度延期

2023 年 8 月 29 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结合当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实际建设情况和投资进度，在项目实施主体、募集资金投资用途和建设规模不变的情况下，对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新建微型锂离子电池及精密零部件生产项目”的投资进度进行调整。调整后，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调整如下：

项目名称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调整前）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间（调整后）
新建微型锂离子电池及精密零部件生产项目	2023 年 8 月 15 日	2024 年 12 月 31 日

针对上述事项，公司独立董事发表了独立意见、保荐机构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三）“新建微型锂离子电池及精密零部件生产项目” 剩余募集资金用途调整、投资进度延期

公司于 2025 年 1 月 20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并通过了《调整部分募投项目投资总额及募集资金用途变更的议案》。公司将用于“新建微型锂离子电池及精密零部件生产项目”的剩余募集资金中的 10,000 万元用途调整为“消费电子精密零组件智能化改造及扩能项目”，并对原“新建微型锂离子电池及精密零部件生产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调整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具体情况如下表：

项目	变更前	变更后	变更后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名称	新建微型锂离子电池及精密零部件生产项目	消费电子精密零组件智能化改造及扩能项目	新建微型锂离子电池及精密零部件生产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金额（万元）	21,739.94	10,000	11,739.94
实施主体	常州微宙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万祥科技	常州微宙电子科技有限公司
实施地点	常州市金坛区萍湖路 111 号	苏州市吴中经济开发区淞葭路1688号	常州市金坛区萍湖路111号
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	2024年12月底	2027年1月底	2026年6月底

针对上述事项，公司独立董事召开了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出具了专项核查意见。

（四）终止“新建微型锂离子电池及精密零部件生产项目” 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

公司于 2025 年 9 月 25 日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5 年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新建微型锂离子电池及精密零部件生产项目”并将剩余募

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截至 2025 年 9 月 20 日，本次拟终止项目实际使用及
剩余资金情况如下：

金额：万元

项目名称	募集资金 承诺投入 金额	调整后投 资总额	累计投入 金额	投资进度	利息收入 (扣除手 续费后)	剩余募 集资金 金额
新建微型锂离子 电池及精密零部 件生产项目	21,739.94	11,739.94	9,519.06	81.08%	459.06	2,679.94

针对上述事项，公司独立董事召开了专门会议审议通过、保荐机构出具了专
项核查意见。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本公司严格按照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和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并及
时、真实、准确地披露募集资金的存放和使用情况，不存在募集资金使用管理及
违规披露的情况。

六、专项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专项报告于 2026 年 8 月 26 日经董事会批准报出。

附件 1：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苏州万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8 月 27 日

附件 1

募集资金使用情况表

编制单位：苏州万祥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48,812.2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2,525.0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0,292.76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22,220.88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51.16%								
承诺投资项目和超募资金投向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3)=(2)/(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新建微型锂离子电池及精密零部件生产项目	是	21,739.94	9,519.06		9,519.06	100.00	已完成	详见未达到预期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否	否
终止“新建微型锂离子电池及精密零部件生产项目”未使用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	是		2,220.88		2,679.94	120.67			不适用	否
消费电子精密零组件智能化改造及扩能项目	是		10,000.00	2,525.07	6,113.19	61.13	2027 年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笔记本电脑外观结构件产业化项目	是	10,0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动力/储能电池精密组件及柔性功能零组件产品扩能项目	是		10,000.00		10,221.03	102.21	已完成	详见未达到预期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否	否
消费电子产品精密组件加工自动化升级项目	否	6,502.02	6,502.02	-	6,555.56	100.82	已完成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5,193.14	5,193.14		5,203.98	100.21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合计		43,435.10	43,435.10	2,525.07	40,292.76				
未达到计划进度的情况和原因：	1、新建微型锂离子电池及精密零部件生产项目 2025年9月25日，公司召开了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七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终止“新建微型锂离子电池及精密零部件生产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原因如下： （1）随着公司“新建微型锂离子电池及精密零部件生产项目”的实施推进，该项目募集资金投资进度已达80%，项目已基本建设完成，已投产的生产设备已具备量产能力，且已开始产品量产和交付。现有的产能在一定时间段内已能够满足客户开发和生产需要，考虑到外部经济环境以及自身客户需求等因素，为避免设备空置，公司决定稳步推进新增设备采购、运输、安装及调试工作，因此该项目募集资金投入进度较慢，为进一步提升公司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拟终止部分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并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及业务发展。（2）“新建微型锂离子电池及精密零部件生产项目”募集资金已基本使用完毕，截至2025年9月20日，剩余未使用募集资金（不含利息收入等）2,220.88万元，金额较小，占该募投项目原计划投入资金的18.92%、占公司本次募集资金净额的5.11%，占比较低。为更合理地配置资源，决定终止使用募集资金投资该募投项目，并将剩余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用于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活动。								
未达到预期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未达到预期收益的情况和原因： 1、新建微型锂离子电池及精密零部件生产项目 募投项目中的“新建微型锂离子电池及精密零部件生产项目”已完成募集资金的投入，本年度实现收益-940.62万元。公司微型锂离子电池量产后，即面临高端产品认证周期冗长且需求趋弱、低端市场同质化竞争加剧的行业格局。在此市场环境下，公司逐步将战略重心转向海外高端终端客户，然而受限于较长的准入认证流程，该策略对经营业绩的充分释放造成了一定程度的制约。 2、动力/储能电池精密组件及柔性功能零组件产品扩能项目 募投项目中的“动力/储能电池精密组件及柔性功能零组件产品扩能项目”已完成募集资金的投入，该项目分为两项子项目。其中动力/储能电池精密组件项目本期实现收益226.82万元，项目未达到预计效益，主要系下游行业市场竞争加剧，且前期设备调试以及试生产损耗较大；柔性功能零组件产品扩能项目系对现有制造体系进行扩能升级，该扩能项目与公司柔性功能零组件产品统筹管理，且后续自有资金还将继续投资，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3、消费电子产品精密组件加工自动化升级项目 募投项目中的“消费电子产品精密组件加工自动化升级项目”系对现有制造体系进行自动化升级改造，实现主要生产工站的自动化。该升级项目与原生产线无法有效区分，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4、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终止“新建微型锂离子电池及精密零部件生产项目”未使用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项目 募投项目中的“补充流动资金项目”、“终止“新建微型锂离子电池及精密零部件生产项目”未使用募集资金永久性补充流动资金项目”未对应具体投资项目，用于增加了公司营运资金，提高公司资产运转能力和支付能力，不直接产生效益，无法单独核算效益。								
未达到计划进度或预计收益的情况和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								
超募资金的金额、用途及使用进展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地点变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方式调整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根据 2021 年 12 月 6 日本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和第一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使用自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资金投入募投项目的议案》，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 3,709.70 万元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 653.78 万元。截至 2026 年 06 月 30 日，公司已使用募集资金置换已预先投入募投项目的自有资金 3,709.70 万元，已置换预先支付的发行费用 653.78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公司于 2025 年 12 月 10 日召开了第三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前提下，使用不超过人民币 6,000.00 万元的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使用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不超过 12 个月，到期将归还至公司募集资金专户。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已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3,650.00 万元。
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情况	截至 2026 年 6 月 30 日，公司未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
项目实施出现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原因	不适用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用途及去向	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于募集资金专户，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计划继续实施公司披露的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或其他情况	不适用